

附表六 身心障礙中級運動教練資格

類型	學歷	證照	工作經驗	運動成就
一	大學以上畢業	持有中華殘總或聽障體協 B 級以上教練證		擔任選手時，獲得下列成績之一： 1. 帕運會前二名。 2. 聽障奧運前二名。
二	大學以上畢業	持有中華殘總或聽障體協 A 級教練證	取得 A 級教練證後，擔任帕運會或聽障奧運之國家代表隊教練	指導之團隊或個人選手，獲得帕運會前二名或聽障奧運前二名。
備註：附表五備註一及備註二之規定，於本表適用之。				